

证券代码：600285

证券简称：羚锐制药

编号：临 2016-050 号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6 年 7 月 2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16 年 8 月 10 日在河南省新县香山湖酒店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三名，实际参加三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福康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监事就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核，认为：

1、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201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

拟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92,320,83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中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共派股利 88,848,125.7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同日披露的《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河南羚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二日